

孫中山與南洋(下)

● 孫中山 (總統府資政)

(本文插圖刊第49、50頁)

創造時勢偉大人物

孫中山先生在南洋奔走革命，赤手空拳，毫無憑藉；華僑之所以竭誠擁戴，樂為致命，踴躍捐輸；實由於受他的高尚人格和愛國精誠所感召。孫先生有過人的智慧，堅強的毅力，故能鼓動風潮，造成有利的時勢。吳稚暉（敬恆）曾以「品格自然偉大，度量自然寬宏，精神自然專一，研究自然精博」四點來說明孫先生是天生一位偉人，叫人五體投地。梁啟超也曾說：「我對他最佩服的，第一是意志力堅強，經歷多少風波，始終未嘗挫折。第二是臨事機警，長於應變，尤其對羣衆心理，最善觀察，最善利用。第三是操守廉潔，最少他自己本身不肯胡亂弄錢，便弄錢也絕不爲個人目的。孫君人物的價值，就是這三件」。的確，孫先生是一位創造時勢的偉大人物，所以他得到南洋華僑衷心的愛護，都願爲實現他倡導的救國目標而出錢出力。在這裡，簡單舉出幾個重要的華僑革命幹部，以概見一般。

毀家輸財支持革命

陳楚楠和張永福是同盟會時期在新加坡最爲得力和最具影響力的兩位領袖人物。陳楚楠原籍福建廈門，一八八四年出生於新加坡。他的父親陳泰，自廈門到新加坡

後，經商成功，其合春號商店，經營木材及罐菓業，因此陳楚楠繼承了一筆很大的產業。張永福原籍廣東饒平，於一八七三年誕生在新加坡。他的祖父是第一代移殖南洋華僑，父親張禮，也出生於新加坡，張永福是第三代僑生華僑，他也從父親處繼承了一份相當大的資產，和陳楚楠兩人都是年青而富有的僑生。由於他們都是私塾教育出身，腦子裡充滿中國傳統觀念，初期傾向於維新派保皇黨的改革思想，後來才漸漸轉變爲贊成反滿革命。他們兩人與一批血性青年林受之、林義順（永福的外甥）、許雪秋、陳芸生及沈聯芳等人，經常利用「小桃源俱樂部」聚會，討論中國革命問題。一九〇三年七月，上海蘇報案發生，陳楚楠與張永福等即以「小桃源俱樂部」名義致電上海英領事，請代爲竭力保護，勿使被拘禁的章炳麟、鄒容等落於清吏之手。一九〇四年春，陳楚楠與張永福在新加坡創辦「閩南日報」，宣傳革命主張，打擊康有爲、梁啟超保皇謬論。嗣又利用林受之護送父柩返國的機會，在潮州建立秘密反滿的組織；並委託陪同林受之返國的黃乃裳印刷「圖存篇」（即「革命軍」）五千冊，分別散發，爲一九〇七年的兩次潮州起義，奠立了基礎。

陳楚楠與張永福於一九〇五年六月由尤列陪同登輪晉見孫先生後，對孫先生的風度與辯才，印象深刻，更傾心於接受他的領導。一九〇六年四月，孫先生主持同盟會新加坡分會的成立，公舉陳楚楠、張永福分任會長、副會長，遂積極推展會務，逐漸增設分會於英、荷兩屬及緬甸各埠，同時捐輸資財，分頭籌募款項，以接濟先後在潮州黃岡、惠州七女湖、防城、鎮南關、欽廉及雲南河口等役革命起義軍餉，切實負起了同盟會新加坡分會爲南洋總機關的責任。而一九〇六年至一九一一年間作爲新加坡同盟會分會會所的晚晴園，便是張永福所購置的，現已成爲新加坡華人革命史蹟紀念館。雲南河口之役失敗後，革命戰士退入越南境內，被法越殖民政府繳械拘留遣送到新加坡者，先後有六百多人，陳楚楠與張永福奉孫先生命，盡力解決衣食住宿問題，所費甚鉅；復設中興石山公司於蔡厝港以爲安置，且分別介紹到英、荷各埠的工廠、礦場、農場工作謀生，使孫先生的負擔減輕。因爲陳楚楠歷年爲革命事業耗用合春號公款過巨，發生兄弟析產訟案，喪失處理其財產的自由，無力兼顧黨務之事。張永福也因商業虧折，幾致破產，故於民國成立前的一、二年間，自然對革命工作稍缺有力的表

中現。

愛國巨擘深獲器重 鄧澤如，廣東新會人，是馬來亞瓜拉庇拉同盟分會會長，最重要的馬來亞革命運動領導人物之一。孫先生非常器重他，舉凡南洋各埠同盟會務的推進、財政的籌募、會員及僑社間的接洽聯絡，多委由他負責，所以孫先生與鄧澤如間往來函札最多。黃興曾對胡漢民說：「以言南洋愛國之士，吾必以鄧君澤如爲巨擘。」一九一〇年檳城會議決定謀在廣州大舉之後，鄧澤如偕同黃興到芙蓉、麻坡、麻六甲、怡保各埠籌款，當時鄧澤如的妻子產子，且病弱，他却爲了革命工作丟開家務不顧，使黃興大爲感動。芙蓉甲必丹譚德棟，平生蔬食布衣，以儉奮稱，感於鄧澤如的熱誠，賣屋傾產以助革命軍餉，使其他華僑聞風而起，紛紛解囊捐助。於是黃興等募得鉅貲返香港，逐有一九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黃花園之役。鄧澤如聽見有人詆誣革命黨人，一定力闢其非，並說明滿清政府必敗，革命必然成功，充分表現了孫先生最忠實信徒的志節。革命成功後，也是他護送孫先生的家屬由南洋返國的。

同盟會友忠誠勞苦 吳世榮，福建海澄人，一八七五年出生於檳城，也是第二代僑生華僑。他父親吳育才開設瑞福號，製售米、糖與火柴，是檳城殷商之一，所以他父親逝世後，繼承了一筆相當大的遺產。一九〇六年間，同盟會檳城分會成立，吳世榮被推爲會長，時年三十二歲。他與黃金慶、陳新政等人爲鼓吹革命，籌募起義的經費，東奔西走，不辭勞苦，自始至終，獲

得孫先生的信任，是革命忠誠的信徒。一九一〇年，同盟會南洋支部遷到檳城，孫先生眷屬也寄寓檳城，所有會務活動的推進以及經費的開支，吳世榮盡了很大的責任。所以，民國成立後，他曾當選爲華僑總代表返國出席會議。

一生積蓄捐助軍費 李卓峯，廣東九江人，十七歲隨父赴越南西貢經商，富有革命思想。一九〇二年冬，孫先生自日本赴河內參觀博覽會後抵西貢。時僑社風氣閉塞，對於反對滿清之舉，多懷顧忌，惟李卓峯毅然接待孫先生，並竭力贊助革命工作的進行。一九〇七、八年間的防城、鎮南關、欽廉及雲南河口等役，李卓峯慨捐軍費數萬元。起義失敗之後，戰士數百人退走海防，餉食無着，其時李卓峯的財力已陷於困境，但他仍然設法向銀行貸款二萬元，以濟急需。孫先生以李卓峯屢次輸財贊助革命，曾給回債券票數十萬元，他却盡付之一炬。

其他如販賣豆芽爲業的黃景南，把一生積蓄悉數捐獻爲革命軍餉；曾錫周和馬培生等人的捐獻熱誠，都很感人。孫先生在自傳中曾說：「其出資勇而摯者，安南堤岸之黃景南也，傾其一生之積蓄數千元，盡獻之軍用，誠難能可貴也。其他則有安南西貢之巨賈李卓峯、曾錫周、馬培生等三人，曾各出資數萬，亦當時之未易多見者。」曾錫周是法國銀行的買辦，胡漢民曾說：「他很能明白大義，很能幫助革命，前後助的錢很少，所以我們沒有提出打倒買辦階級的口號。」協助起義豪氣干雲 黃隆生，廣東臺山人，在越南河內開設洋服店。平日喜讀香港中國

日報，逢人便罵滿清政府腐敗。一九〇二年十二月，孫先生到河內參觀博覽會時，進入他店中購買飾物，攀談之下，歡若平生。旋即堅求訂盟，並介紹楊壽彭、甄吉亭、張奕池等人爲會員，創立興中會分會於河內，以他的隆生公司爲集會地點；同盟會成立後，改組爲同盟會河內分會。孫先生於一九〇七年三月到河內，設立機關，策劃粵、桂、滇三省起義工作，黃隆生和海防劉岐山等人，對於先後發動的防城、鎮南關、欽廉、河口的四次起義，竭力協助彈藥的購運、糧餉的接濟，以及經費的籌募事宜，孫先生自傳裡曾說：「在河內時，識有華商黃隆生、甄吉亭、甄璧、楊壽彭、曾齊等，後結爲同志，於欽廉、河口等役，盡力甚多。」黃隆生本人於雲南河口之役，因運糧米糧供應前方，致被越南法殖民政府遣送出境。

至於暹羅（泰國）同盟會負責人蕭佛成、緬甸同盟會負責人莊銀安及其他南洋各埠革命領導人物的熱誠奔走革命情形，多有文字記述，光耀史冊。

南洋華僑具體事功

中華民國創建以來，中外學者對海外華僑與中國革命關係的研討，很爲重視，發表的論文很多，出版的專著也不少。民國七十五年（一九八六）二月間，在臺北曾舉行「辛亥革命與南洋華人研討會」，中外學者出席者八十二人，提出論文十八篇，舉行了八次研討會，就南洋華人對辛亥革命貢獻與影響爲主題，作客觀深入的探討

，聞幽發微，收穫豐碩。

昔年孫先生在南洋奔走革命的策略，是成立同盟會分會及書報社，擴展革命組織，發行報刊，灌輸革命思想及籌募經費，供應起義軍餉。所以，南洋華僑對於革命的貢獻，綜合說來有四點比較重要者：第一是出版報刊，駁斥保皇黨人的謬論，使廣大華僑傾心革命，贊助革命工作。第二是安置國內起義失敗逃亡的革命戰士，給予物質上的照顧，精神上的安慰，發揮了政治避難所的作用。第三是捐輸大量款項，支援推翻滿清政府的起義活動。第四是直接投身革命行動，返國參加起義行列或刺殺滿清官吏，不惜犧牲性命，增高革命氣勢。現略為說明如次：

在出版報刊方面 南洋重要地區的同盟會分會，大都創辦報刊，鼓吹革命。據調查，一九〇五年至一九一一年間的革命報刊計有下列幾種：

新加坡——中興日報、陽明報、星洲晨報、南僑日報。

馬來亞——檳城新報、光華報、吉隆坡僑聲報、益羣報。

暹羅——美南日報、華暹新報、同僑報、覺民報。

緬甸——仰光新報、商務調查會月刊、光華報、第二光華報、進化報、緬甸公報。

菲律賓——公理報、民號報。

荷屬（印尼）——日里蘇門答臘報、泗水民報、泗濱日報、八打威華僑報、吧城日報。

當年南洋華僑社會的康（有為）梁（啓超）

保皇黨派的勢力，相當猖獗，上列的報刊，尤其是新加坡的中興日報，展開一連串的思想論戰，澄清了有關國家、民族、忠臣、叛逆等模糊不清的觀念，並猛烈的抨擊滿清政府的腐敗、喪權、辱國，引動華僑對清廷的厭惡與仇視，充分收到了宣傳革命理論和感化作用的宏效。

在照顧逃亡革命戰士方面 因地理上關係，以越南、新加坡和馬來亞等地華僑的貢獻最大。南洋華僑係以閩、粵兩省同胞為最多，操閩南話和廣府話的革命黨人容易混跡藏匿，也易作暫謀糊口之計，所以南洋一帶自然成為起義失敗後革命黨人的逃亡避難的所在地了。一九〇〇年，惠州舉事失敗，黃福、黃耀廷、鄧子瑜等避居新加坡。一九〇一年，尤列也由日本到新加坡，懸壺行醫，並組織「中和堂」，以結合反滿志士。秦力山於一九〇〇年在安徽大通舉事失敗後逃亡日本嗣經香港赴新加坡，由李竹癡的介紹，於一九〇五年到達緬甸仰光，協助莊銀安辦理仰光新報，鼓吹革命排滿。一九〇七年二月，潮州黃岡之役失敗，黨人多避地香港，然後設法轉往新加坡。同年四月，惠州七女湖之役失敗後，鄧子瑜、陳純、孫穩等人也先後取道香港轉往南洋。而一九〇七、八年間，孫先生在越南河內設立機關策劃粵、桂、滇三省的防城、鎮南關、欽廉、河口等役起義，每次失敗後，革命戰士多退入越南境內，越南華僑的協力照顧，自然不在話下。這些退入越南境內的革命戰士被法殖民政府遣送到新加坡，先後有六百多人，全賴新加坡華僑同志設法安置，使無凍餒之虞。這些革命戰

士到新加坡的時候，頭髮散亂，衣服襤褸，華僑同志即首先僱理髮匠前往拘留所為他們理髮，並募捐款項，趕製白帆布西式學生裝每人兩套，軍帽一頂、鞋一雙，陳楚楠則捐出三層大樓三間作為住宿地方。各事安排妥當後，引領革命戰士們列隊遊行市場一週，藉以加深華僑對於革命的認識。關於逃亡革命戰士們一切日常生活與用品，全部由華僑募捐供應，一無所缺。由於所需費用浩繁，一時又不能回國有所發動，於是先後介紹往檳城、吉隆坡、庇叻、文島等處的工廠、礦場工作，張永福等又集資組設中興石山公司，為之安置，所費財力和心力情形，真令人感動。

在革命經費的支援方面 由於當年革命工作是非法的活動，有關海外華僑捐款革命軍餉情形，缺乏完整的紀錄，是意中之事。近年學者根據各種參考資料，對華僑捐款革命經費加以研究。據統計，除第一次廣州之役、第二次惠州之役及第九次廣州新軍之役，南洋華僑沒有捐獻外，其餘七次起義，都是靠南洋華僑捐獻的支援。其數目如次：

(1) 第三次至第八次起義，（即潮州黃岡之役、惠州七女湖之役、防城之役、鎮南關之役、欽廉之役、河口之役）等六次——

荷屬南洋（即印尼）華僑捐獻三〇、〇〇〇元（約數），英屬南洋（包括新加坡及馬來亞）華僑捐獻一〇、〇〇〇元（約數），安南及暹羅華僑捐獻六〇、〇〇〇元（約數），緬甸華僑捐獻四、八〇〇元（可能為緬幣約合港幣一、六〇〇元）。

(2)第十次起義(即黃花岡之役)

英屬南洋華僑捐獻四七、六六三元，荷屬南洋華僑捐獻三二、五五〇元，安南及暹羅華僑捐獻二九、四二三元。

按其資助數目的多寡來區分，則為安南及暹羅華僑約八九、四二三元，列第一；荷屬南洋(印尼)華僑約六二、五五〇元，列第二；英屬南洋華僑約五七、六六三元，列第三；緬甸華僑約四、八〇〇元，列第四。惟有學者認為潮州黃岡之役雖在一九〇七年五月發動，而醞釀早在一九〇四年，所支出六萬元叻幣，並未經孫先生之手。此外，革命軍債券曾在馬來亞大量發行，惟所得款項無資料記載。因依據有關資料來統計，南洋華僑支援革命起義經費總額為二、一一五、八三九元，佔海外華僑全部捐獻款額的百分之五十三點六六。其中(1)星馬地區——一、〇一九、五五五元，佔全部比率百分之二十五點八六，(2)安南、暹羅地區——六三三、四三四元，佔全部比率百分之十六點零七；(3)緬甸地區——二七八、八〇〇元，佔全部比率為百分之七點零七；(4)荷屬地區——一八四、〇五〇元，佔全部比率百分之四點六七。由此統計數字，可以看出南洋華僑支援革命起義經費所佔關係的重要。

在直接參加革命行動而死難方面

一九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黃花岡之役最為慘重，計殉難烈士八十六人中，南洋華僑佔三十人(越南十六人，星馬十四人)之多。此外，馬來亞華僑溫生財，受革命宗旨的宣傳，醉心嚮往，因而加入同盟會，願為革命效死力，乃秘密返國，於一

九一一年四月八日，在廣州將清副都統李琦刺殺身死，使清吏人人膽寒。溫生財返廣州後，在寫給霹靂埠同盟分會長鄭螺生副會長李源水等人的信，這樣說：「弟別後返省城，在朋處暫住……看滿賊種種，太無人道，恨火焚心，時刻不能忍。自從徐(錫麟)、汪(精衛)二君事失敗後，繼起無人，弟欲步二君後塵，因手無寸鐵，亦無鬼瞰，莫奈何，暫忍，能得手有鬼瞰時，一定有戲看。弟心已決，死之日即生之年，從此永別矣，望君等盡力進行，達目的而後止，勿學我溫某有頭無尾也。」他視死如歸的精誠，實令人感動！

同年八月十三日，另有暗殺清水師提督李準的陳敬岳，也是南洋霹靂埠的華僑，就義時年四十二歲，他被捕後，直供不諱，神色自若，並說：「可惜這一炸，沒有炸中，真是對不起溫生財了。」他的表現，英氣逼人。

從上述四端，可以知道昔年南洋華僑響應孫先生的革命救國號召，出錢出力，為建立一個現代化新中國而奮鬥的貢獻了。

革命策源地根據地

胡漢民曾說：「我們從革命史來觀察。南洋確是居於極重要的地位，南洋是本黨革命的策源地，是本黨革命的根據地。」又說：「孫先生在早年到歐洲、到日本的時候，總是經過南洋，南洋是孫先生的足跡所徧的最熟悉的地方」，「南洋對中國革命歷史的光榮是不會磨滅的，是繼續增進，沒有窮盡的！」胡漢民曾任同盟會南洋支部長，上面的話正說明了孫先生與南洋華僑的密切關係。

切關係。

分區廣設閱書報社

自海外革命運動重心於一九〇七年移到南洋後，孫先生在南洋的主要工作，在於傳播革命思想，建立同盟會組織，籌募款項，以支援軍事起義行動。為對華僑灌輸革命思想，孫先生係從報紙、書刊、公開演說及廣設閱書報社四方面進行。而報館和閱書報社，同時也是聯絡及發展革命組織的基地。據統計，自一九〇八年至一九一一年，新加坡與馬來亞各埠的閱書報社共有五十八處，連同荷屬(印尼)、法屬(越南)、緬甸、泰國各地設立的閱書報社，總數約有一百多處。由於昔年南洋華僑社會缺乏公共圖書館的設置，閱書報社便成為華僑大眾的「文化中心」。孫先生能針對華僑社會的需要而廣設閱書報社，是革命工作方法上值我們記取的地方。

誠然，華僑的贊助革命，是受孫先生人格精誠的感召，孫先生的老師英人康德黎在所著「孫逸仙與新中國」一書裡，曾指出孫先生是一位天生富有不可抗拒的感召力的人，能吸引人們與他同道，能令人心甘情願地隨時準備替他效勞。吳經熊認為影響孫先生人格形成的因素，包括了俠義精神、悲天憫人的胸襟，對於窮苦和受壓迫者的同情，好學不倦，服務與犧牲精神等等。所以，一九〇九年間陶成章、章炳麟先後發表誣辱孫先生的文件，發動反孫運動，而星馬華僑則再三發表文字予以維護，堅強支持孫先生。但是，筆者覺得更重要的是孫先生好學深思，暇時不忘讀書，舉凡歐美最新政治經濟學說，都勤加研究，瞭

解時代潮流的趨向，提出的革命救國主張與當時一般改革家不同，所以歐美日本的留學青年都服從他的領導。我們披閱當年孫先生在新加坡力圖保皇黨人謬論的文章，也可以獲得證明。從事革命救國建國工作，須有高深的學問，也是應該記取和效法的地方。

團結各屬民族意識 其次，重溫孫先生在南洋奔走革命的歷史遺訓後，筆者還有幾點感想：

第一、同盟會南洋支部的活動，播下了民族主義思想的種子，鼓舞了南洋各地華僑贊助中國民族革命運動，使與祖國發生血肉相連的密切關係。孫先生尋求南洋華僑的支持，着重募集軍事起義的經費，絕不考慮華僑的階級背景。所以各地同盟會分會的負責人固多為富有資財的商人，如陳楚楠、張永福、林義順、鄭螺生、鄧澤如、吳世榮、李卓峯……等人是，却同時也沒有忽略中下層的商、工僑胞，呼籲他們踴躍捐輸。因此，逐漸消除了南洋華僑社會內部不同方言集團的畛域之見，在革命救國的共同目標之下，加強團結。這種團結精神與國家意識的培養，是後來全面動員支持祖國抗日戰爭的重大收穫因素。孫先生雖然逝世已六十多年，但仍永遠活在華僑的心中，據「星馬華人與辛亥革命」一書著者顏清滄說許多僑生華人子弟都以他們祖先能與孫先生多少有關係而感到無上的光榮。足見孫先生對南洋華僑的影響，是重大而深遠的。

馬樹禮在編著「印尼獨立運動史」一書曾提到：中國孫中山先生的革命號召，也予印尼人民

極大的啓示。迨一九一一年中國民族革命初步成功，推翻了滿清政府，建立民國，不僅是中國人民在國內勝利地從異族的桎梏當中解救出來，連旅居印尼的中國僑民，也受到荷印政府的另眼看待，因之益加鼓舞印尼人民推翻異族的鬥爭。今日印尼敘述初期政黨組織的著作裏，莫不承認孫中山先生所領導的中國革命運動所予印尼民族領袖之影響。印尼民族領袖蘇嘉諾總統，尤其不忘孫中山先生的三民主義所給他的思想上的啓示。

第二、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南洋各國都擺脫殖民地枷鎖爭取了獨立，華僑大多數也取得居留地國籍，成為華裔公民的身份，他們的政治取向和効忠對象雖與孫先生奔走革命時期不同。不過，孫先生所倡導的民族主義，主張民族解放、國內各民族一律平等、世界各民族一律平等、中國富強之後，不但不侵略鄰邦，還要濟弱扶傾，以邁進世界大同。因此，筆者認為居住在南洋各國的中華兒女，不論是已成為居留國家的公民，或仍然保存華僑的身份，都應體會孫中山先生所倡導民族主義的真諦，發揚他的博愛奮鬥精神；不僅要爭取中華民族自己的利益，也要顧到世界其他民族的利益；不僅要為建設居留地的自由民主國家而努力，也應進一步支持祖籍中國的自由民主的實現；以及為全世界人類的自由民主幸福而貢獻力量。

聯繫革命黨人後裔 第三、中華民國是南洋華僑曾經出錢出力，流汗流血支持孫先生革命所肇建的中華民國，現在雖然退守臺灣一隅之地，但幾十年來的慘澹經營，已為三民主義的實

驗獲得光輝的成果。成為中國大陸同胞的希望燈塔。飲水思源是中華文化傳統精神之一，過去南洋各地同盟會的重要人物遺族不少，我們的黨和政府在不妨礙他們求發展的原則下，似應有所聯繫。例如林英強是新加坡同盟分會首領林義順第六子；馬來亞的陸業緒，是吉隆坡同盟分會會長陸秋傑之子；陳光漢和陳強漢，是吉隆坡同盟分會的重要領袖陳占梅之子；鄭民衛是怡保同盟分會會長鄭螺生之長子；沈慕羽是馬六甲同盟分會首領沈鴻柏第六子。他們大都是有相當社會地位的人士，遇有重要紀念慶典活動，如果能够邀請他們回國參加，參觀三民主義建設的成果，相信也可收到國民外交的作用。

此外，歷年回國升學的僑生，以南洋各國華裔青年佔最大多數。為使「宏揚三民主義於世界」的口號成為事實，自應培養三民主義世界化的幹部。僑生畢業後返回原居留地國家服務，應是理想的幹部，這點也值得提供僑生教育當局作參考的。（全文完）

敬告留學生家長

慰藉 貴子女國外作客寂寞的最佳禮品，便是為他們訂份「中外雜誌」，請將貴子女在國外詳細地址填妥，連同全年十二期訂費新臺幣壹仟貳佰元（連郵費在內），交郵政劃撥〇〇一四〇四四一四號中外雜誌社。立即按址按期寄書。